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二〇一二年四月二十四日

审计报告

鲁正信审字(2012)第 0094 号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大地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11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绿大地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

1、2010年3月17日，绿大地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截至2012年4月24日，尚未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应的处罚决定，无法确定最终处罚结果对绿大地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2、如财务报表附注八所述，2011年8月17日，绿大地公司收到昆明市检察机关《起诉书》（以下简称“前起诉书”），经云南省公安厅直属公安局侦查终结，绿大地公司自2004年度至2009年度期间虚增资产33,753.77万元，虚增收入49,932.30万元，并以欺诈发行股票罪、违规披露重要信息罪追究被告单位绿大地公司刑事责任。2011年12月2日，绿大地公司收到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判决绿大地公司犯欺诈发行股票罪，并处罚金人民币400万元。2012年1月31日，公司收到昆明市人民检察院《刑事抗诉书》，对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判决书提出抗诉。2012年3月29日，绿大地公司收到《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撤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2011)官刑一初字第367号刑事判决，发回原审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重新审理。2011年4月16日，绿大地公司再次收到昆明市检察机关《起诉书》（以下简称“后起诉书”），后起诉书在前起诉书的基础上增加了被告人涉嫌伪造银行票证及销毁伪造会计凭证犯罪。绿大地公司在2011年年度财务报表中将上述虚增资产、收入对2011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进行了追溯调整，并在2011年度计提了400万元的预计损失。截至2012年4月24日，法院尚未对该案件开庭审理。最终的判决结果具有不确定性。无法确定最终判决结果对绿大地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四）保留意见

我们认为，除“（三）导致保留意见的事项”段所述事项可能产生的影响外，绿大地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绿大地公司2011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山东正源和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济南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元锁

中国注册会计师：吴岳

2012年4月24日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20,382,514.86	50,690,838.27	短期借款	五.18	199,734,120.50	210,00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交易性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应收票据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五.2	153,755,089.30	78,596,447.79	应付票据			
预付款项	五.3	2,649,934.00	3,643,666.60	应付账款	五.19	197,014,279.29	142,032,025.51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五.20	1,815,345.93	7,688,137.48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五.4		245,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3,313,047.73	1,615,866.84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五.22	43,335,141.03	39,529,423.77
其他应收款	五.5	51,609,847.06	17,644,412.69	应付利息	五.23	1,230,558.19	1,431,104.2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存货	五.6	292,052,664.25	305,998,425.89	其他应付款	五.24	109,618,020.73	57,113,814.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五.7	105,002,812.22	81,079,105.63	应付分保账款			
其他流动资产	五.8	639,896.87	1,028,806.14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流动资产合计		626,092,758.56	538,926,703.01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合计		556,060,513.40	459,410,371.86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五.9	53,581,900.41	69,286,843.16	长期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50,000.00	50,000.00	专项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五.25	19,540,588.81	14,189,098.16
固定资产	五.11	119,173,937.27	135,277,082.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	五.12	168,966.42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6	17,049,222.44	13,121,312.19
工程物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36,589,811.25	27,310,410.35
固定资产清理				负债合计		592,650,324.65	486,720,782.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五.13	398,130.20	873,011.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油气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27	151,087,104.00	151,087,104.00
无形资产	五.14	42,436,111.63	43,513,552.47	资本公积	五.28	289,971,882.28	289,971,882.28
开发支出				减：库存股			
商誉				专项储备			
长期待摊费用	五.15	2,600,568.49	2,498,284.40	盈余公积	五.29	41,424,177.48	41,424,177.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6	22,846,981.59	15,741,958.43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未分配利润	五.30	-208,309,916.32	-163,633,847.5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1,256,596.01	267,240,731.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74,173,247.44	318,849,316.18
				少数股东权益		525,782.48	597,336.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4,699,029.92	319,446,652.53
资产总计		867,349,354.57	806,167,434.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67,349,354.57	806,167,434.74

法定代表人：杨槐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高斌

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 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5,667,503.82	40,205,986.70	短期借款		199,734,120.50	21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二.1	153,236,768.80	78,074,237.59	应付账款		196,005,565.54	141,338,139.01
预付款项		2,649,934.00	3,274,400.60	预收款项		1,815,345.93	7,688,137.48
应收利息			245,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276,737.33	1,596,170.64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43,338,474.69	39,519,666.53
其他应收款	十二.2	61,009,541.29	32,809,830.84	应付利息		1,230,558.19	1,431,104.22
存货		289,213,596.48	303,704,401.72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5,002,812.22	81,079,105.63	其他应付款		138,561,150.99	84,324,533.04
其他流动资产		564,895.76	1,028,806.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627,345,052.37	540,421,769.22	流动负债合计		583,961,953.17	485,897,750.92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长期借款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53,581,900.41	69,286,843.16	长期应付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3	45,100,000.00	40,100,000.00	专项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预计负债		19,540,588.81	14,189,098.16
固定资产		110,511,197.21	125,888,808.4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建工程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366,722.44	13,121,312.19
工程物资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907,311.25	27,310,410.35
固定资产清理				负债合计		619,869,264.42	513,208,161.27
生产性生物资产		398,130.20	873,011.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油气资产				实收资本（或股本）		151,087,104.00	151,087,104.00
无形资产		38,646,527.90	39,638,968.78	资本公积		290,016,138.03	290,016,138.03
开发支出				减：库存股			
商誉				专项储备			
长期待摊费用		2,093,157.20	2,498,284.40	盈余公积		41,424,177.48	41,424,177.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846,981.59	15,741,958.43	一般风险准备			
其他非流动资产				未分配利润		-201,873,737.05	-161,285,937.19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3,177,894.51	294,027,874.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0,653,682.46	321,241,482.32
资产总计		900,522,946.88	834,449,643.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00,522,946.88	834,449,643.59

法定代表人：杨槐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高斌

三、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248,108,020.17	372,058,545.79
其中：营业收入	五.31	248,108,020.17	372,058,545.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92,653,367.57	345,515,076.09
其中：营业成本	五.31	206,472,491.56	239,055,320.2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2	7,910,729.66	12,614,730.88
销售费用	五.33	17,623,917.66	23,722,176.63
管理费用	五.34	47,775,556.78	38,496,751.90
财务费用	五.35	2,928,693.76	3,827,539.32
资产减值损失	五.36	9,941,978.15	27,798,557.1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			
三、营业利润		-44,545,347.40	26,543,469.70
加：营业外收入	五.37	5,312,164.03	15,345,231.31
减：营业外支出	五.38	10,894,207.80	7,114,679.9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32,299.94	54,129.77
四、利润总额		-50,127,391.17	34,774,021.10
减：所得税费用	五.39	-5,379,768.56	18,535,689.67
五、净利润		-44,747,622.61	16,238,331.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676,068.74	16,471,032.22

少数股东损益		-71,553.87	-232,700.79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0	0.11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0	0.11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44,747,622.61	16,238,331.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4,676,068.74	16,471,032.22

杨槐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高斌

四、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十二.4	246,587,156.48	370,044,630.79
减：营业成本		205,784,826.08	237,533,242.85
营业税金及附加		7,906,310.04	12,549,868.38
销售费用		17,139,757.38	23,432,215.25
管理费用		45,836,158.28	36,510,237.47
财务费用		2,929,746.36	3,853,236.94
资产减值损失		9,597,732.28	27,698,126.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42,607,373.94	28,467,703.31
加：营业外收入		4,604,322.03	14,788,465.31
减：营业外支出		7,964,516.51	7,107,411.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45,967,568.42	36,148,757.12
减：所得税费用		-5,379,768.56	18,372,864.17
四、净利润		-40,587,799.86	17,775,892.95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40,587,799.86	17,775,892.95

法定代表人：杨槐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高斌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1,008,481.52	161,877,875.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92,578.31	140,380.0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0,230.41	4,294,242.5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0,230.41	5,294,242.5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12,347.90	-5,153,862.55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的税费返还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	78,068,959.11	164,349,057.72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077,440.63	326,226,932.8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000,000.00	346,000,000.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8,279,268.29	141,656,096.5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000,000.00	346,000,00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765,879.50	406,000,00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731,642.77	13,994,588.54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801,559.44	27,296,548.3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2	120,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28,222.38	22,783,535.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617,522.27	419,994,588.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1	65,471,539.56	140,344,571.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17,522.27	-73,994,588.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4,780,589.67	332,080,751.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3,149.04	-5,853,818.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308,323.41	-85,002,270.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690,838.27	135,693,108.31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82,514.86	50,690,838.27

法定代表人：杨槐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高斌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7,727,820.65	160,354,707.7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90,601.39	24,379,699.5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8,446,101.03	219,577,860.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6,173,921.68	379,932,568.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6,976.92	-24,241,249.5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635,673.90	140,300,894.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827,082.11	26,241,635.14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07,450.10	22,619,398.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000,000.00	346,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711,653.10	184,057,055.7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281,859.21	373,218,983.0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000,000.00	346,00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2,062.47	6,713,585.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0,765,879.50	40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731,642.77	13,994,588.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000.0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617,522.27	419,994,588.5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577,578.31	138,45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17,522.27	-73,994,588.5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77,578.31	138,45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538,482.88	-91,522,252.62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0,601.39	3,379,699.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205,986.70	131,728,239.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21,000,00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667,503.82	40,205,986.70

法定代表人：杨槐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高斌

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本期）

编制单位：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1,087,104.00	289,971,882.28	-	-	41,233,226.88	-	83,770,318.81	-	597,336.35	566,659,868.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190,950.60		-247,404,166.39			-247,213,215.79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51,087,104.00	289,971,882.28	-	-	41,424,177.48	-	-163,633,847.58	-	597,336.35	319,446,652.5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44,676,068.74	-	-71,553.87	-44,747,622.61
（一）净利润							-44,676,068.74		-71,553.87	-44,747,622.61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44,676,068.74	-	-71,553.87	-44,747,622.6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1,087,104.00	289,971,882.28	-	-	41,424,177.48	-	-208,309,916.32	-	525,782.48	274,699,029.92

法定代表人：杨槐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高斌

七、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上年同期）

编制单位：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1,087,104.00	292,828,158.49			39,646,588.18		70,879,099.46		1,785,781.39	556,226,731.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249,206,389.96			-249,206,389.96
其他										-
二、本年初余额	151,087,104.00	292,828,158.49	-	-	39,646,588.18	-	-178,327,290.50	-	1,785,781.39	307,020,341.5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2,856,276.21	-	-	1,777,589.30	-	14,693,442.92	-	-1,188,445.04	12,426,310.97

(一) 净利润							16,471,032.22		-232,700.79	16,238,331.4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6,471,032.22	-	-232,700.79	16,238,331.4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856,276.21	-	-	-	-	-	-	-955,744.25	-3,812,020.46
1、所有者投入资本									-955,744.25	-955,744.25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812,020.46								-2,812,020.46
3、其他		-44,255.75								-44,255.75
(四) 利润分配	-	-	-	-	1,777,589.30	-	-1,777,589.30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777,589.30		-1,777,589.30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1,087,104.00	289,971,882.28	-	-	41,424,177.48	-	-163,633,847.58	-	597,336.35	319,446,652.53

法定代表人：杨槐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高斌

八、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本期）

编制单位：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1,087,104.00	290,016,138.03	-	-	41,233,226.88	-	86,201,897.46	568,538,366.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190,950.60		-247,487,834.65	-247,296,884.05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1,087,104.00	290,016,138.03	-	-	41,424,177.48	-	-161,285,937.19	321,241,482.3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	-	-	-	-40,587,799.86	-40,587,799.86
（一）净利润							-40,587,799.86	-40,587,799.86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40,587,799.86	-40,587,799.8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七）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1,087,104.00	290,016,138.03	-	-	41,424,177.48		-201,873,737.05	280,653,682.46

法定代表人：杨槐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高斌

八、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上年同期）

编制单位：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51,087,104.00	292,828,158.49			39,646,588.18		71,922,149.12	555,483,999.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249,206,389.96	-249,206,389.96
其他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51,087,104.00	292,828,158.49	-	-	39,646,588.18	-	-177,284,240.84	306,277,609.8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2,812,020.46	-	-	1,777,589.30	-	15,998,303.65	14,963,872.49
（一）净利润							17,775,892.95	17,775,892.95
（二）其他综合收益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17,775,892.95	17,775,892.95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812,020.46	-	-	-	-	-	-2,812,020.46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812,020.46						-2,812,020.46
3、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	-	-	1,777,589.30	-	-1,777,589.30	-
1、提取盈余公积					1,777,589.30		-1,777,589.30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4、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六）专项储备	-	-	-	-	-	-	-	-

1、本期提取								-
2、本期使用								-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151,087,104.00	290,016,138.03		-	41,424,177.48		-161,285,937.19	321,241,482.32

法定代表人：杨槐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关成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高斌

2011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如无特别说明, 以下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YUNNAN GREEN-LAND BIOLOGICAL TECHNOLOGY CO., LTD.

注册地址: 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浦路 6 号

办公地址: 昆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浦路 6 号

注册资本: 151,087,104.00 元

实收资本: 151,087,104.00 元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530000400002476

法定代表人: 杨槐璋

经营范围: 植物种苗工厂化生产、观赏植物盆景、植物科研、培训、示范推广、技术咨询、绿化园艺工程设计及施工、园林机械、工艺美术品、花木制品、塑料制品、陶瓷制品的生产及本公司产品的销售(经营范围中涉及需专项审批的须批准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 绿化苗木种植及销售, 绿化工程设计及施工。

2. 公司历史沿革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的历史沿革如下:

(1) 公司前身为云南河口绿大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原名河口县花卉有限责任公司, 是由云南河口永安有限责任公司、云南农垦红河州热带作物研究所(现云南省红河热带农业科学研究所)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于 1996 年 6 月 5 日, 取得河口瑶族自治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21815468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何学葵。1996 年 12 月, 河口县花卉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增至 380 万元, 并更名为云南河口绿大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 2001 年 2 月 15 日, 云南河口绿大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临时股东会通过决议, 并经云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经云南省人民政府授权)云经贸企改[2001]153 号文批复同意, 以云南河口绿大地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截至 200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 31,964,160.81 元为基础, 按 1:1 的比例折为 31,964,160 股, 整体变更为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01 年 3 月 28 日在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 注册资本为 31,964,160.00 元。

(3)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和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云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企改[2002]136 号文批复同意，以 2001 年 12 月 31 日未分配利润 12,785,664.00 元转增注册资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44,749,824.00 元。

(4)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和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云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云经贸企改[2003]105 号文批复同意，Treasure Land Enterprises Limited 按公司 2002 年 12 月 31 日每股净资产 1.627 元的价格投入现金 HKD17,200,000.00 元，折合人民币 1,820.2389 万元，增加股本 11,187,456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公司股本总额增至 55,937,280 元。

(5) 2004 年 5 月 26 日，公司自然人股东王波将其持有的公司 7,419,521 股股权转让给公司股东何学葵，转让后何学葵持有公司 39.75% 的股权；2004 年 2 月 24 日，公司法人股东云南河口永安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 6,617,998 股股权转让给北京歌元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转让后北京歌元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11.83% 的股权。

(6) 2006 年 12 月 21 日，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和 2006 年度第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商务部商资批[2007]98 号文批复同意，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7,0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62,937,280.00 元。

(7) 根据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 2007 年 11 月 2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7]450 号“关于核准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 2,1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 1 元），增加注册资本 21,0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83,937,280.00 元。

(8) 根据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08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为基数，公司向全体股东以未分配利润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6 股，增加注册资本 67,149,824.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51,087,104.00 元。

(9) 2012 年 2 月 14 日，公司控股股东何学葵将其持有本公司的 30,000,000 股限售流通股股份过户给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过户变更登记。过户完成后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公司于 2012 年 3 月 5 日在云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依法办理了相关变更登记手续。

2011 年 4 月 14 日公司法定代表人由何学葵变更为郑亚光，2012 年 4 月 11 日公司法定代表人由郑亚光变更为杨槐璋。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

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界定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各方在合并前后同受集团公司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合并前，参与合并各方受最终控制方控制时间一般在1年以上（含1年），企业合并后所形成的报告主体受最终控制方控制时间也达到1年以上（含1年）。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成本按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账面价值确定。对于吸收合并，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控股合并，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合并方的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计量。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应当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

购买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当满足以下条件时，本公司认为实行了控制权的转移，并确定为购买日：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得股东大会等内部权利机构通过；按照规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相关部门的批准；参

与合并各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交接手续；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超过50%），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购买方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享有相应的收益并承担相应的风险。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本公司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以及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成本之和。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本公司也计入合并成本。

对于吸收合并，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控股合并，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按照合并中确定的公允价值列示，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商誉，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将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或虽不足半数但能够控制的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基本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在抵销母公司权益性资本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母公司所持有的份额和公司内部之间重大交易及内部往来后编制而成。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收益”项目列示。

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只是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

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但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如果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公司会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按本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予以调整或重新编报。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及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对于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初始确认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计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非货币性项目，如果期末的公允价值以外币反映，将该外币按照公允价值确定当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则分类进行处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财务担保合同及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应进行金融资产转移的计量，即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终止确认部分的收到对价和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

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5) 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日对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减值检查，当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应当对该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以根据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直接计入资本公积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6) 金融资产重分类

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主要判断依据：

①没有可利用的财务资源持续地为该金融资产投资提供资金支持，以使该金融资产投资持有至到期；

②管理层没有意图持有至到期；

③受法律、行政法规的限制或其他原因，难以将该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

④其他表明本公司没有能力持有至到期。

重大的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需经董事会审批后决定。

10. 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指：应收账款余额超过 500 万元及其他应收款余额超过 50 万元的非关联方应收款项。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并有确凿证据证明仍然不能收回，经本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批准后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

②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定依据、计提方法：

①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组合 1：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以账龄为基础划分为若干不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组合 2：关联方应收款项。

②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为：

对于组合 1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组合 2 中应收款项逐项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 至 2 年（含 2 年）	10	10
2 至 3 年（含 3 年）	20	20
3 至 4 年（含 4 年）	40	40
4 至 5 年（含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和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

生减值的，根据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1.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物料等。公司的存货主要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包括农业生产成本)、原材料、农用材料、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等。消耗性生物资产为绿化苗木成本，其中：农业生产成本是指自主繁育苗木在种苗培植期满前所发生的成本、苗木种植前发生的场地整理费等相关费用。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消耗性生物资产核算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

①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②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③自行栽培、营造、繁殖或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郁闭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④消耗性生物资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在郁闭时停止资本化。

⑤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4) 建造合同工程核算方法

建造合同工程按累计已发生的工程施工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减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列账。工程施工成本以实际成本核算，包括直接材料费用、直接人工费用、施工机械使用费、其他直接费用及相应的工程施工间接费用等。单项建造合同工程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超过已办理结算价款的金额(已完工尚未结算款)作为存货列示；单项建造合同工程已办理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的金额(已结算尚未完工款)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

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本公司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某些存货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可以合并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量成本与可变现净值。

在资产负债表日，如果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7)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一次性摊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认：

①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公司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可识别资产及其所承担的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全部按照公允价值计量，而不考虑少数股东权益的数额。合并成本超过本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识别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记录为商誉，低于合并方可识别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直接计入合并当期损益。

③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

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计量。

D、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①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投资企业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记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应考虑以下因素的影响进行适当调整：①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应按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②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以投资企业取得投资时有关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③公司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自被投资单位取得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

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对于被投资单位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照持股比例与被投资单位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中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依据：两个或多个合营方通过合同或协议约定，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必须由投资双方或若干方共同决定的情形。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A、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B、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C、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D、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E、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股权投资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股权投资出售的公允价值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的协议价格，则按照协议价格减去相关税费；若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相关税费。

13.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和计量模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种类：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2) 采用成本模式核算政策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通用设备、专用设备、运输工具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0-68	5	9.50-1.40
通用设备	5-10	5	19.00-9.50
专用设备	5-20	5	19.00-4.75
运输工具	5-10	5	19.00-9.5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固定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净额，如存在公平交易中的销售协议价格，则按照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或不存在公平交易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具体认定依据为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条件的：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

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15.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3) 在建工程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在建工程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16.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当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17.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确认标准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在满足下列条件时方确认生产性生物资产：①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生产性生物资产计价

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计价。其中：

①外购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营造的林木类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③投资者投入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天然起源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照名义金额确定。

⑤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和企业合并取得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按相关会计准则确定的方法计价。

(3)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方法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对已计提减值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减值后的金额计提折旧。其中生产性生物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表：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绿化苗木母本	10	5	9.5
--------	----	---	-----

(4)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期末对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减值准备一经计提，在资产存续期内不予转回。

18.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则应改变摊销期间和摊销方法。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①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

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5)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19. 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0.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 收入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认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按以下方式进行处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应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应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①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时,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费用。完工百分比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收入和费用的方法。根据这种方法,合同收入应与为达到完工进度而发生的合同成本相配比,以反映当期已完工部分的合同收入、费用和毛利。公司选用下列方法之一确定合同完工进度:

- A、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 B、已完合同工作的测量。采用该方法确定完工进度由专业人员现场进行科学测定。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的两个计算步骤:

A、确定合同的完工进度,计算出完工百分比; 计算公式:完工百分比=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 / 合同预计总成本×100%

B、根据完工百分比计量和确认当期的收入和费用。 计算公式: 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合同总收入×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收入 当期确认的合同毛利=(合同总收入 - 合同预计总成本) × 完工进度 - 以前会计年度累计已确认的毛利 当期确认的合同

费用=当期确认的合同收入—当期确认的合同毛利—以前会计年度预计损失准备

②在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时，区别以下情况处理：

A、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费用；

B、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不确认收入。

如果合同预计总成本将超过合同预计总收入，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公司对外分包工程根据外包方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的情况，由公司结算部门提供完工结算依据，计入当期的工程施工成本。

(5) 建设—转移（“BT”）业务相关收入的确认

建造期间，对于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建造合同收入按应收取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同时确认长期应收款。项目建成后，应当按照一般收入确认原则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未提供建造服务的，按照建造过程中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考虑合同规定，确认长期应收款。其中，长期应收款应采用摊余成本计量并按期确认利息收入，实际利率在长期应收款存续期间内一般保持不变。

22.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类型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2) 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②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4.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①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公司出租资产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以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①公司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时,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

②公司融资租出资产时,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为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5. 持有待售资产

(1) 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公司已经就处置该资产作出决议;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资产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资产的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持有待售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包括单项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作为整体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

26.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1) 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2) 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估计变更情况如下：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11 年度绿化工程后续管护费的计提比例由原按照当期绿化工程收入总额的 4.50%计提调整为按照当期绿化工程收入总额的 1.60%计提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决议通过	销售费用、预计负债	6,809,708.14

27.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2004 年至 2007 年 6 月间，本公司使用虚假的合同，财务资料，虚增马龙县马鸣乡 3500 亩荒山使用权价值 31,900,000.00 元。根据其实际发生的购置成本 1,700,000.00 元进行追溯更正，调减 2010 年初无形资产 29,034,255.01 元，调减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29,034,255.01 元；调减 2010 年 12 月 31 日存货 49,099.69 元，调减无形资产 28,337,833.33 元，调减 2010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 13,305.65 元，调减管理费用 634,016.34 元。

(2) 2004 年至 2007 年 6 月间，本公司使用虚假的合同、财务资料，虚增马龙县马鸣乡 3500 亩荒山使用权土地改造支出 21,240,000.00 元。根据其实际发生的土地改造成本 4,051,272.00 元进行追溯更正，调减 2010 年初长期待摊费用 15,361,355.62 元，调减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15,361,355.62 元；调减 2010 年 12 月 31 日存货 118,555.89 元，调减长期待摊费用 13,098,000.00 元，调减 2010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 34,061.93 元，调减管理费用 2,110,737.80 元。

(3) 2004 年至 2007 年 6 月间，本公司使用虚假的合同、财务资料，虚增马龙县马鸣基地灌溉系统等成本 7,972,000.00 元。根据其实际发生的灌溉系统等成本 7,510,820.00 元进行追溯更正，调减 2010 年初固定资产原值 7,972,000.00 元，调减累计折旧 2,138,918.81 元，调减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5,833,081.19 元；调减 2010 年 12 月 31 日存货 36,261.68 元，调减固定资产原值 7,972,000.00 元，调减累计折旧 2,915,360.00 元，调减 2010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 10,323.74 元，调减管理费用 729,855.77 元。

(4) 2004 年至 2007 年 6 月间，本公司使用虚假的合同、财务资料，虚增马龙县旧县村委会 960 亩荒山使用权价值 9,002,000.00 元。根据其实际发生的购置成本 550,000.00 元，进行追溯更正，调增 2010 年初存货 5,346.45 元，调减无形资产 7,975,687.01 元，调减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7,970,340.56 元；调减 2010 年 12 月 31 日存货 37,457.28 元，调

减无形资产 7,756,723.33 元,调减 2010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 11,446.22 元,调减管理费用 164,713.73 元。

(5) 2007 年至 2009 年间,本公司通过伪造合同、会计资料,虚增马龙县月望乡猫猫洞村 9000 亩荒山土地使用权价值 83,700,000.00 元,2009 年度本公司对马龙县月望乡猫猫洞村 9000 亩荒山土地使用权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 42,852,400.00 元。根据其实际发生的购置成本 0.00 元,进行追溯更正,调减 2010 年初无形资产 80,482,686.30 元,调减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2,852,400.00 元,调减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37,630,286.30 元;调减 2010 年 12 月 31 日存货 123,432.99 元,调减无形资产 79,570,758.36 元,调减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42,852,400.00 元,调减 2010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 26,063.89 元,调减管理费用 762,431.06 元。

(6) 2007 年至 2009 年间,本公司通过伪造合同、会计资料,虚增马龙县月望乡猫猫洞村 9000 亩土地改造支出 45,273,000.00 元。根据其实际发生的土地改造成本 0.00 元进行追溯更正,调减 2010 年初长期待摊费用 40,344,588.52 元,调减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40,344,588.52 元;调减 2010 年 12 月 31 日存货 364,743.89 元,调减长期待摊费用 35,463,850.00 元,调减 2010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 96,317.87 元,调减管理费用 4,419,676.76 元。

(7) 2007 年至 2009 年间,本公司通过伪造合同、会计资料,虚增马龙县月望乡猫猫洞村 9000 亩土地灌溉系统成本 34,380,150.00 元,根据其实际发生的灌溉系统成本 8,319,850.00 元进行追溯更正。调减 2010 年初固定资产原值 34,380,150.00 元,调减累计折旧 1,560,486.79 元,调减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32,819,663.21 元;调减 2010 年 12 月 31 日存货 199,712.52 元,调减固定资产原值 34,380,150.00 元,调减累计折旧 3,393,535.83 元,调减 2010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 46,472.09 元,调减管理费用 1,586,864.43 元。

(8) 2007 年至 2009 年间,本公司通过伪造合同、会计资料,虚增文山州广南县 12,830 亩林业用地土地使用权资产价值 104,070,550.00 元,2009 年度本公司对文山州广南县 12,830 亩林业用地土地使用权计提了资产减值损失 15,448,100.00 元。根据其实际发生的购置成本 6,039,950.00 元进行追溯更正,调减 2010 年初无形资产 101,989,139.00 元,调减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5,448,100.00 元,调减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86,541,039.00 元;调减 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 100,222,995.36 元,调减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5,448,100.00 元,调减 2010 年度管理费用 1,766,143.64 元。

(9) 本公司 2010 年初账面应收昆明千可花卉有限公司款项 15,971,970.00 元,应收昆明晓林园艺工程有限公司 10,500,000.00 元,应付昆明千可花卉有限公司和昆明晓林园艺工程有限公司款项 25,369,412.90 元。经云南云审司法鉴定中心《司法鉴定意见书》鉴定,此两单位的应收账款余额、应付账款余额实为本公司虚假销售、采购形成。追溯调整,调减 2010 年初应收账款余额 26,471,970.00 元,调减坏账准备 1,323,598.50 元,调减应付账款

余额 25,369,412.90 元，调增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221,041.40 元。调减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 1,102,557.10 元，调减坏账准备 1,323,598.50 元。

(10) 本公司 2010 年初账面应付昆明自由空间园艺有限责任公司 20,814.20 元、昆明滇文卉有限公司 1,297,173.24 元、昆明永红园艺有限公司 2,467,987.80 元、昆明凯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5,693,257.92 元、昆明润林园艺有限公司 251,354.40 元。经云南云审司法鉴定中心《司法鉴定意见书》鉴定，此五单位的应付账款余额实为本公司虚假采购形成。追溯调整，调减 2010 年初应付账款余额 9,730,587.56 元，调增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9,730,587.56 元。调减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 9,730,587.56 元。

(11) 本公司 2010 年 8 月 25 日，收到云南向阳园林科技有限公司（账号 20353011100100000126471）汇款 1,076,800.00 元，云南向阳园林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人朱晓丹的司法证言证实：云南向阳园林科技有限公司除 2009 年向本公司销售 59,500.00 元的云南樱花外，没有其他业务往来，20353011100100000126471 账户为本公司以云南向阳园林科技有限公司名义代开的银行账户。本公司收到的 1,076,800.00 元汇款实为前期虚假销售、采购款项的转回。对其进行调整，调减 2010 年初其他应付款 1,076,800.00 元，调增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1,076,800.00 元。调减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 1,076,800.00 元。

(12) 因工程项目相关资料未及时转回财务部门，本公司 2010 年度的成都武侯 198 项目工程成本 1,303,598.10 元跨期记入 2011 年度。根据实际情况追溯调整，调增 2010 年 12 月 31 日存货 1,303,598.10 元，调增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 1,303,598.10 元。

因没有根据实际完成的工作量进行暂估入帐，2010 年本公司账面记录成都武侯 198 项目工程成本与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相差 14,739,699.14 元。根据 2010 年末工程的预决算资料进行追溯调整，调增 2010 年 12 月 31 日存货 14,739,699.14 元，调增应付账款 14,739,699.14 元。

(13) 因工程项目结算资料未及时转回财务部门，本公司对成都 198 项目工程项目成本、收入核算有误，根据成都 198 项目工程项目的结算资料，对其进行追溯调整。调减 2010 年 12 月 31 日施工工程存货 5,620,592.87 元，调增消耗性生物资产存货 576,326.97 元，调增 2010 年度营业收入 6,901,958.68 元，调增营业成本 11,946,224.58 元。

(14) 因工程项目相关资料未及时转回财务部门，本公司将 2010 年度支付桃花源景区工程陈荣华 9 月-11 月运输费用 666,664.00 元跨期记入 2011 年度。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调增 2010 年 12 月 31 日存货 597,514.00 元，调减预计负债 69,150.00 元，调增应付账款 666,664.00 元。

(15) 本公司 2010 年 12 月份采购并收到浙江绍兴大地园艺有限公司苗木 600,000.00 元，用于洛龙河截污施工工程项目，因相关资料未及时转回财务部门，本公司漏记此笔业务。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调增 2010 年 12 月 31 日存货 600,000.00 元，调减其他应收款余额 600,000.00 元。同时根据此业务对洛龙河截污施工工程项目实际发生的成本的影响，调增

2010年12月31日存货559,820.31元,调增2010年度营业收入1,159,820.31元,调增营业成本600,000.00元。

(16)经重新测算,2010年度本公司多结转南盘江游路工程项目营业成本1,655.00元。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追溯调整,调增2010年12月31日存货1,655.00元,调减2010年度营业成本1,655.00元。

(17)因工程项目结算资料未及时转回财务部门,本公司对重庆江北机场工程项目2010年末存货、营业成本、营业收入核算有误,根据重庆江北机场工程项目2010年实际发生的成本及预算成本,调增2010年12月31日存货356,736.17元,调增2010年度营业收入5,331,385.76元,调增营业成本4,974,649.59元。

(18)因工程项目结算资料未及时转回财务部门,本公司对丰水湖临时架线工程项目核算有误。根据丰水湖临时架线工程项目结算书,对其追溯调整。调增2010年初应收账款94,333.14元,调增2010年初未分配利润94,333.14元。

(19)本公司对2010年已完工的项目—珥季路六标工程、昆三中工程、晋宁普照路工程的长期应收款金额计算错误。对其重新测算,并根据测算结果追溯调整,调增2010年12月31日存货447,780.18元,调减长期应收款399,061.15元,调增2010年度营业收入48,719.03元,同时调整2010年度长期应收款未实现融资收益的摊销,调减2010年12月31日长期应收款16,033.54元,调增2010年度财务费用16,033.54元。

(20)本公司对2010年未完工的项目—桃花源景区改造工程、酉阳县桃花广场工程项目的应确认的长期应收款金额重新测算。并根据测算结果追溯调整,调减2010年12月31日存货439,595.22元,调减2010年度营业收入439,595.22元。

(21)本公司根据绿化工程项目各期末的养护情况,对各工程项目的养护费用进行测算。根据测算结果,相应补提及冲减各工程的预提养护费用,调减2010年初预计负债311,480.25元,调增2010年初未分配利润311,480.25元;调减2010年12月31日预计负债421,363.18元,调减2010年度销售费用109,882.93元。

(22)本公司承建的工程施工竣工验收时,如果其长期应收款未按照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期及时收回,逾期的长期应收款应调整至应收账款核算。本公司根据长期应收款的实际情况进行调整,调增2010年初应收账款14,644,860.45元,调减长期应收款14,644,860.45元;调增2010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50,300,753.47元,调减长期应收款50,300,753.47元。

(23)本公司根据承建的BT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其形成的长期应收款金额进行重新测算,并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追溯调整。调减2010年初长期应收款22,644,574.04元,调增存货22,644,574.04元;调增2010年12月31日存货83,346,034.41元,调减长期应收款83,346,034.41元。

(24)本公司按项目的竣工初验时点对各BT工程项目未实现融资收益的分摊进行重新测算并追溯调整。调增2010年12月31日长期应收款5,395,053.50元,调减2010年度财

务费用 5,395,053.50 元。

(25) 本公司财务核算中,没有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重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中。根据长期应收款合同约定收款日期,对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进行重分类调整,调增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1,079,105.63 元,调减长期应收款 81,079,105.63 元。

(26) 工程施工项目的养护费用应该计入销售费用,本公司误将 2010 年度工程养护费 482,315.67 元计入管理费用。根据实际情况追溯调整,调增 2010 年度销售费用 482,315.67 元,调减管理费用 482,315.67 元。

(27) 本公司对 2010 年末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错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追溯调整,调增 2010 年 12 月 31 日生产性生物资产存货 71,894.38 元,调减 2010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 71,894.38 元。

(28) 2010 年末本公司北京分公司对其消耗性生物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时,误将生产损失 4,206,974.54 元计入存货跌价准备。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追溯调整,调减 2010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 4,206,974.54 元,调增营业外支出 4,206,974.54 元。

(29) 2010 年末,本公司存货账面与实际库存金额之间存在 7,945.57 元的差异。对此差异进行调整,调减 2010 年 12 月 31 日存货 7,945.57 元,调增 2010 年度管理费用 7,945.57 元。

(30) 2009 年 3 月,根据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出具《审验通知书》【盘清审通(2009)9 号】,本公司持有的昆明市金马镇云山居委会伍家村 2#的土地纳入国有存量土地监管,按照 2009 年 5 月 5 日《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昆明市主城区城镇房屋改造拆迁安置管理办法的通知》【昆征办(2009)51 号】进行计价测试,2009 年 3 月末昆明市金马镇云山居委会伍家村 2#的土地减值 8,197,336.86 元,公司没有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2009 年 3 月、2009 年 12 月,昆明市政府分别回购本公司昆明市金马镇云山居委会伍家村 2#土地 2.919 亩、0.56 亩。

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计算昆明市金马镇云山居委会伍家村 2#土地摊销与处置收益,进行追溯调整。调增 2010 年初无形资产 121,714.17 元,调增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7,451,613.47 元,调减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7,329,899.30 元;调增 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形资产 277,331.28 元,调增 2010 年度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7,308,549.03 元,调减管理费用 157,953.92 元,调减营业外支出 138,466.67 元,调增营业外收入 2,260.96 元。

(31) 2012 年 2 月份,本公司聘请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北京分公司的基地温室资产进行评估,根据《评估报告》【中和评估字(2012)第 KMV1012 号】,本公司认为该项资产在 2010 年末已经发生减值。进行追溯调整,调增 2010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800,964.81 元,调增 2010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 9,800,964.81 元。

(32) 2009 年 9 月,本公司母公司收到绿大地重庆分公司汇款 550,000.00 元误记入其

他应付款—临时客户名下，2009年9月重庆分公司清算。将无法支付重庆分公司的款项追溯调整，调减2010年初其他应付款550,000.00元，调增2010年初未分配利润550,000.00元，调减2010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550,000.00元。

(33) 2010年度，本公司支付的四川天澄门律师事务所差旅费11,020.23元跨期记入2011年管理费用中。根据实际情况追溯调整，调减2010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11,020.23元，调增2010年度管理费用11,020.23元。

(34) 本公司2011年支付的2010年度的职工薪酬，以实际支付时间，将其跨期计入2011年损益中。按照权责发生制的规定，追溯调整，调增2010年12月31日存货129,259.09元，调增应付职工薪酬115,701.01元，调增应交税费7,420.65元，调减2010年度管理费用6,137.43元。

(35)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云南省科学技术厅《关于下达云南省科技条件平台建设计划2008年第一批实施项目与科技经费的通知》【云财教(2008)71号】，本公司2008年6月份收到云南科学技术厅科技平台建设经费500,000.00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政府补助》的规定，此款项应计入递延收益，在购置的固定资产使用后开始摊销。经测算，本公司2010年初多摊销26,024.72元，2010年度多摊销26,190.00元。根据重新测算结果，追溯调整，调减2010年初其他非流动负债26,024.72元，调增2010年初未分配利润26,024.72元；调减2010年12月31日其他非流动负债52,214.72元，调增2010年度营业外收入26,190.00元。

(36) 根据北京市园林绿化局、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园林绿化局、北京市财政局关于2010年农业综合开发林业生态示范和名优经济林等示范项目计划的批复》【京绿计发(2010)31号】，本公司2010年1月收到北京市补贴款549.00万元，2010年9月收到北京市补贴款420.00万元，本公司2010年账面摊销484,500.00元，实际应摊销346,913.79元，根据实际情况追溯调整。调增2010年12月31日其他非流动负债137,586.21元，调减2010年度营业外收入137,586.21元。

(37) 2010年11月，本公司为原董事长何学葵在昆明翠湖宾馆有限公司个人消费支付了77,929.62元，记入其他应收款—翠湖宾馆，本公司于2011年9月跨期处理，将此冲减了对何学葵的应付款项。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追溯调整，调减2010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77,929.62元，调减其他应收款余额77,929.62元。

(38)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的规定，相关机构(不设在同一个县市)货物转移用于销售的，应视同销售货物，计算缴纳增值税，在会计上这种业务不符合收入的确认条件，不确认收入。本公司2010年核算中，将公司调拨分公司的苗木没有按照上述规定处理，进行追溯调整。调增2010年12月31日应交税费3,253.38元，调减2010年度营业收入3,253.38元。

(39) 2009年丰城管委会向本公司借款100,000.00元，公司误在应收账款核算反映。

根据实际情况追溯调整，调减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 100,000.00 元，调增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 100,000.00 元。

(40) 本公司 2010 年 12 月 8 日将专项应付款 20,000.00 元支付给云南省林业科学院时账务处理错误记入管理费用中。现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调减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专项应付款 20,000.00 元，调减 2010 年度管理费用 20,000.00 元。

(41) 重庆绿大园林景观有限公司 2010 年度没有根据实际情况对已发生的成本进行暂估入账。现调整，调增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 82,785.00 元，调增 2010 年度营业成本 82,785.00 元。

(42) 本公司根据对应收款项前期差错的更正，对 2010 年初、末应收款项应计提坏账准备进行重新测算。根据重新测结果进行追溯调整，调增 2010 年初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731,959.68 元，坏帐准备-其他应收款 1,735,800.00 元，调减 2010 年初末分配利润 2,467,759.68 元；调增 2010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 1,324,252.51 元，调增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4,330,298.41 元，调增 2010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 3,186,791.24 元。

成都绿大地园艺有限责任公司调整 2010 年度多计提坏账准备，调减 2010 年 12 月 31 日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14,000.00 元，调减 2010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 14,000.00 元。

(43) 本公司根据对上述会计差错的更正结果，重新测算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并根据测算结果进行追溯调整。调增 2010 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 5,660,921.16 元，调增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5,660,921.16 元；调增 2010 年 12 月 31 日递延所得税资产 7,246,255.94 元，调减 2010 年度所得税费用 1,585,334.78 元。北京分公司调增 2010 年 12 月 31 日递延所得税资产 15,738.54 元，调减 2010 年度所得税费用 15,738.54 元。

(44) 本公司根据调整前期差错调整后的净利润，重新计算计提盈余公积。调增 2010 年 12 月 31 日盈余公积 190,950.60 元，调增 2010 年度计提盈余公积 190,950.60 元。

(4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的规定，本公司根据承建的各工程项目累计收款及确认营业收入情况，对各工程项目应交营业税情况进行重新测算，并根据测算结果进行追溯调整。调增 2010 年初应交税费 283,352.51 元，调减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283,352.51 元；调增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其他流动资产 131,106.72 元，调增应交税费 937,779.24 元，调增 2010 年度营业税金及附加 523,320.01 元。

(46) 2010 年 3 月，本公司将 2,000,000.00 元有偿借给云南山川园林有限公司使用，双方约定资金使用利率为 15%，2010 年度收到云南山川园林有限公司资金使用费 245,000.00 元，本公司没有计提相应的税金。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营业税暂行条例》的规定，追溯调整补提收到资金使用费应缴纳的税金，调增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交税费 13,720.00 元，调增 2010 年度营业税金及附加 13,720.00 元。

(4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暂行条例》的规定，本公司因 2001 年至 2003 年增加注册资本需交纳印花税法共 27,968.64 元，本公司 2011 年交纳此税金，并记入 2011 年管理

费用。现根据实际情况追溯调整，调增 2010 年初应交税费 27,968.64 元，调减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27,968.64 元。

(4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印花税法暂行条例》的规定，本公司对公司签订的建造合同应缴纳的印花税进行测算，并根据测算结果追溯调整。调增 2010 年初应交税费 28.30 元，此事项调减合并与母公司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28.30 元；调增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交税费 4,074.94 元，调增 2010 年度管理费用 4,046.64 元。

(49) 本公司根据 2010 年期初和当期营业收入的调整事项，对应交所得税金额进行重新测算，调增 2010 年初应交税费 1,233,960.35 元，调减 2010 年期初净利润 1,233,960.35 元；调增 2010 年 12 月 31 日应交税费 1,044,186.23 元，调减 2010 年度所得税费用 189,774.12 元。

以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调减 2010 年初未分配利润 249,206,389.96 元；调减 2010 年 12 月 31 日资产 240,279,277.59 元，调增负债 6,971,191.46 元，调增 2010 年度净利润 1,955,920.91 元。

三、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额	3%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营业税的应纳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营业税的应纳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营业税的应纳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4%、25%

(1) 本公司自产农业初级产品（花卉）免征增值税；

(2) 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绿大地园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会泽绿大地种苗有限责任公司及成都绿大地园艺有限责任公司为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2009 年 1 月 1 日前增值税税率为 4%，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53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增值税税率为 3%。

(3) 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绿大地园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根据国发【2007】39 号“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原享受低税率优惠政策的企业，在新税法施行后 5 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其中：享受企业所得税 15% 税率的企业，2008 年按 18% 税率执行，2009 年按 20% 税率执行，2010 年按 22% 税率执行，2011 年按 24% 税率执行，2012 年按 25% 税率执行。公司及除深圳市绿大地园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外的其余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 增值税优惠：昆明市国家税务局昆明国家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关于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免征增值税的批复》【昆国税经开分函(2001)第09号】，同意公司销售的自产农业初级产品（花卉）免征增值税。云南省会泽国家税务局会《减免税审批决定通知书》，同意本公司子公司会泽县绿大地种苗有限责任公司销售自产初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

(2) 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绿大地园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根据《国务院关于实施企业所得税过渡优惠政策的通知》【国发〔2007〕39号】，自2008年1月1日起，原享受低税率优惠政策的企业，在新税法施行后5年内逐步过渡到法定税率。其中：享受企业所得税15%税率的企业，2008年按18%税率执行，2009年按20%税率执行，2010年按22%税率执行，2011年按24%税率执行，2012年按25%税率执行。

本公司子公司会泽绿大地种苗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云南省会泽县国家税务局会《企业所得税减免税备案通知书》【会国税备免（2011）001号】，对会泽绿大地种苗有限责任公司林业项目企业所得税减免征收。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成都绿大地园艺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成都市	苗木种植与销售、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	10,000,000.00	苗木及花卉的研发、种植、销售、租赁、养护及技术咨询服务；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凭资质证经营）	10,000,000.00
昆明美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昆明市	房地产开发	5,000,000.00	房地产开发及经营	5,000,000.00
深圳市绿大地园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深圳市	园林绿化、苗木种植与销售	5,000,000.00	园林绿化（须取得相关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植物、花卉、绿化苗木的护养等	4,500,000.00
重庆绿	控股子	重庆市	园林绿化设计	1,000,000.00	花卉苗木种植、销售	550,000.00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期末实际出资额
大园林景观有限公司	公司		及施工、苗木种植与销售		及技术咨询；园林绿化设计及施工等	
云南绿大地世纪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昆明市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20,000,000.00	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装饰工程、房屋建筑工程的设计及施工等	20,000,000.00
会泽绿大地种苗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曲靖市	苗木及花卉种植与销售、绿化工程设计及施工	5,000,000.00	苗木及花卉的研发、种植、销售、租赁、养护及技术服务，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	5,000,000.00

续表

子公司全称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成都绿大地园艺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是			
昆明美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是			
深圳市绿大地园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90.00	90.00	是	416,791.26		
重庆绿大地园林景观有限公司		55.00	55.00	是	108,991.22		
云南绿大地世纪园		100.00	100.00	是			

子公司全称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小数股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
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会泽绿大地种苗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100.00	是			

2.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会泽绿大地种苗有限责任公司	2,482,241.14	-2,517,758.86

(2) 会泽绿大地种苗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在 2011 年 2 月以人民币 500.00 万元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五、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货币资金按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409,378.51			1,256,607.60
银行存款：			19,072,296.65			46,297,923.84
其他货币资金：			900,839.70			3,136,306.83
合计			20,382,514.86			50,690,838.27

(2) 其他货币资金按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履约保函保证金	900,839.70	3,136,306.83
合计	900,839.70	3,136,306.83

(3) 本公司无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账龄组合	166,240,446.44	100.00	12,485,357.14	7.51
组合 2: 其他组合				
组合小计	166,240,446.44	100.00	12,485,357.14	7.51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6,240,446.44	100.00	12,485,357.14	7.51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账龄组合	86,429,608.71	100.00	7,833,160.92	9.06
组合 2: 其他组合				
组合小计	86,429,608.71	100.00	7,833,160.92	9.06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6,429,608.71	100.00	7,833,160.92	9.06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为 500.00 万元以上的客户应收账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指账龄超过 4 年以上的及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账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18,385,744.55	71.21	5,919,287.23	58,975,030.13	68.24	2,948,751.51
1 至 2 年	34,973,451.75	21.04	3,497,345.17	22,351,232.28	25.86	2,235,123.23
2 至 3 年	11,910,006.91	7.16	2,382,001.38	660,645.65	0.76	132,129.13
3 至 4 年	231,425.65	0.14	92,570.26	3,083,452.66	3.57	1,233,381.06
4 至 5 年	291,328.97	0.18	145,664.49	150,944.00	0.17	75,472.00
5 年以上	448,488.61	0.27	448,488.61	1,208,303.99	1.40	1,208,303.99
合计	166,240,446.44	100.00	12,485,357.14	86,429,608.71	100.00	7,833,160.92

(2)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

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1、丰城市城市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发包方	100,204,882.02	1年以内、1至2年	60.28
2、昆明新都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发包方	12,731,935.98	1年以内、1至2年	7.66
3、成都武侯城乡统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发包方	9,943,460.92	1年以内	5.98
4、昆明市重点工程建设办公室	工程发包方	8,042,220.85	1年以内	4.84
5、云南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工程发包方	7,148,795.73	1年以内、1至2年	4.30
合计		138,071,295.50		83.06

(4) 应收账款质押事项详见附注五·18 短期借款。

3.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2,246,747.00	84.79	3,333,666.60	91.49
1至2年	403,187.00	15.21	310,000.00	8.51
合计	2,649,934.00	100.00	3,643,666.60	100.00

(2) 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1、毛平	非关联方	600,000.00	22.64	1年以内、1至2年	尚未履行完合同
2、徐坤明	非关联方	439,770.80	16.60	1年以内	工程未结算
3、林孝锋	非关联方	193,954.40	7.32	1年以内	工程未结算
4、太原市刘三建材	非关联方	168,445.00	6.36	1年以内	工程未结算
合计		1,402,170.20	52.92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借款利息	245,000.00	55,000.00	300,000.00	
合计	245,000.00	55,000.00	300,000.00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68,897.00	4.56	2,668,897.00	100.00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账龄组合	55,351,158.90	94.47	3,741,311.84	6.76
组合 2: 其他组合				
组合小计	55,351,158.90	94.47	3,741,311.84	6.76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1,118.60	0.97	571,118.60	100.00
合计	58,591,174.50	100.00	6,981,327.44	11.92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68,897.00	12.03	2,668,897.00	100.00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账龄组合	19,253,005.74	86.75	1,643,333.05	8.54
组合 2: 其他组合				
组合小计	19,253,005.74	86.75	1,643,333.05	8.54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70,740.00	1.22	236,000.00	87.17
合计	22,192,642.74	100.00	4,548,230.05	20.49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为 50.00 万元以上的客户其他应收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指账龄超过 4 年以上的及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其他应收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7,932,372.14	81.81	2,396,618.61	9,308,118.74	41.94	465,405.95
1 至 2 年	3,423,045.25	5.84	342,304.53	8,935,357.00	40.26	893,535.70
2 至 3 年	3,290,753.51	5.62	658,150.70	769,032.00	3.46	153,806.40
3 至 4 年	500,000.00	0.85	200,000.00	156,500.00	0.71	62,837.00
4 至 5 年	121,500.00	0.21	60,750.00	32,500.00	0.15	16,250.00
5 年以上	83,488.00	0.14	83,488.00	51,498.00	0.23	51,498.00
合计	55,351,158.90	94.47	3,741,311.84	19,253,005.74	86.75	1,643,333.05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1、昆明俊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67,800.00	267,800.00	100.00	账龄较长，无法联系债务人，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2、禄丰嘉园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230,000.00	23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3、部分员工备用金	52,637.08	52,637.08	100.00	债务人已离职，无法联系，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4、代部分员工缴纳的社保金	14,681.52	14,681.52	100.00	债务人已离职，无法联系，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5、李月义	6,000.00	6,000.0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合计	571,118.60	571,118.60		

(2)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1、南充市规划和建设局	非关联方	36,000,000.00	1 年以内	61.44
2、酉阳县桃花源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 至 2 年	3.41
3、成都武侯城乡统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2 至 3 年	3.41
4、杜其星	非关联方	1,977,671.87	1 年以内	3.38
5、云南园林绿化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0	4 至 5 年	2.56
合计		43,477,671.87		74.20

6. 存货

(1) 按存货种类分项列示如下

存货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392,419.86		2,392,419.86	1,616,526.83		1,616,526.83
在产品	4,659,081.44	73,699.06	4,585,382.38	2,138,098.36	74,706.35	2,063,392.01
库存商品	69,580.20		69,580.20	46,332.14		46,332.14
消耗性生物资产	101,415,012.45	13,104,192.09	88,310,820.36	125,331,498.57	16,458,448.15	108,873,050.42
工程施工	196,591,830.24		196,591,830.24	193,296,493.28		193,296,493.28
周转材料	102,631.21		102,631.21	102,631.21		102,631.21
合计	305,230,555.40	13,177,891.15	292,052,664.25	322,531,580.39	16,533,154.50	305,998,425.89

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存货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在产品	74,706.35	75,279.01	73,165.26	3,121.04	73,699.06
消耗性生物资产	16,458,448.15	9,429,923.74	8,959,996.10	3,824,183.70	13,104,192.09
合计	16,533,154.50	9,505,202.75	9,033,161.36	3,827,304.74	13,177,891.15

(2)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说明如下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在产品	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	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消失	1.57%
消耗性生物资产	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	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消失	8.83%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05,002,812.22	81,079,105.63
合计	105,002,812.22	81,079,105.63

注：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抵押事项详见附注五·18 短期借款。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性质或内容
苗木保险		404,024.83	未摊销苗木保险费用
土地租金	549,609.40	452,007.90	未摊销土地租金

常年法律顾问费	41,666.67	41,666.69	未摊销常年法律顾问费
预收款项形成的营业税金及附加	48,620.80	131,106.72	预收款项形成的营业税金及附加
合计	639,896.87	1,028,806.14	

9. 长期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T 项目建造合同	56,860,293.33	71,083,666.8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3,278,392.92	1,796,823.64
合计	53,581,900.41	69,286,843.16

注：长期应收款质押事项详见附注五·18 短期借款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云南花木世界物流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			50,000.00
合计		50,000.00			50,000.00

续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云南花木世界物流有限公司	1.00	1.00				
合计	1.00	1.00				

1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181,235,787.60	492,790.51	5,401,643.70	176,326,934.41
房屋及建筑物	149,371,410.16	108,176.00	4,442,347.00	145,037,239.16
专用设备	17,019,946.29	264,444.51	317,707.70	16,966,683.10
运输工具	11,752,545.44	63,824.00	450,720.00	11,365,649.44
通用设备	3,091,885.71	56,346.00	190,869.00	2,957,362.71
二、累计折旧合计	36,157,740.67	10,005,056.79	1,195,408.28	44,967,389.18
房屋及建筑物	21,944,566.74	7,020,067.98	438,942.25	28,525,692.47
专用设备	8,930,021.94	1,395,323.04	301,630.40	10,023,714.58
运输工具	3,463,494.11	1,234,227.86	367,057.46	4,330,664.51
通用设备	1,819,657.88	355,437.91	87,778.17	2,087,317.62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5,078,046.93			131,359,545.23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房屋及建筑物	127,426,843.42			116,511,546.69
专用设备	8,089,924.35			6,942,968.52
运输工具	8,289,051.33			7,034,984.93
通用设备	1,272,227.83			870,045.09
四、减值准备合计	9,800,964.81	2,384,643.15		12,185,607.96
房屋及建筑物	9,800,964.81	2,384,643.15		12,185,607.96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35,277,082.12			119,173,937.27
房屋及建筑物	117,625,878.61			104,325,938.73
专用设备	8,089,924.35			6,942,968.52
运输工具	8,289,051.33			7,034,984.93
通用设备	1,272,227.83			870,045.09

注：①本期折旧额为 10,005,056.79 元，本期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 102,106.00 元。

②期末公司存在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固定资产，所有权受到限制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6,869,432.84 元，抵押事项详见附注五·18 短期借款。

(2)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和评报字（2012）第 KMV1012 号】，公司北京基地温室资产减值 12,185,607.96 元。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运输工具	326,333.95
合计	326,333.95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办结产权证书时间
组培工厂大楼	正在办理	未知

12.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会泽种苗基地办公室建设工程	109,307.02		109,307.02			
会泽种苗基地温室建设工程	59,659.40		59,659.40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168,966.42		168,966.42			

1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以成本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绿化苗木成本				
账面原值	1,203,105.16	75,457.61	537,073.05	741,489.72
累计折旧	252,497.60	260,729.80	184,308.03	328,919.37
减值准备	77,596.41		63,156.26	14,440.15
账面价值合计	873,011.15			398,130.20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55,084,112.02			55,084,112.02
土地使用权	54,726,195.34			54,726,195.34
专利权	100,000.00			100,000.00
非专利技术	257,916.68			257,916.68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4,262,010.52	1,077,440.84		5,339,451.36
土地使用权	4,132,352.89	1,053,910.64		5,186,263.53
专利权	6,532.63	6,030.12		12,562.75
非专利技术	123,125.00	17,500.08		140,625.08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50,822,101.50			49,744,660.66
土地使用权	50,593,842.45			49,539,931.81
专利权	93,467.37			87,437.25
非专利技术	134,791.68			117,291.60
四、减值准备合计	7,308,549.03			7,308,549.03
土地使用权	7,308,549.03			7,308,549.03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43,513,552.47			42,436,111.63
土地使用权	43,285,293.42			42,231,382.78
专利权	93,467.37			87,437.25
非专利技术	134,791.68			117,291.60

注：①本期摊销额为 1,077,440.84 元。

②期末本公司存在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为 22,705,614.80 元，抵押事项详见附注五·18 短期借款。

③2008年，本公司购置马龙县月望乡9000亩荒山林地使用权，根据《司法鉴定意见书》认定，其实际价值为0元。

15.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马鸣基地土壤改良费用	2,498,284.40		405,127.20		2,093,157.20
青苗补偿款		380,000.00	34,833.35		345,166.65
其他		169,298.74	7,054.10		162,244.64
合计	2,498,284.40	549,298.74	447,014.65		2,600,568.49

16.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4,856,026.97	3,100,641.15
工程施工中的折现额	1,457,175.34	3,427,874.16
未实现融资收益	3,079,624.00	2,385,840.53
递延收益	4,091,680.61	3,280,328.05
计提未缴纳的营业税金及附加	5,010,898.23	
预计负债养护费	4,351,576.44	3,547,274.54
小计	22,846,981.59	15,741,958.43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28,405,039.67	3,436,660.53
坏账准备	57,016.84	56,422.78
合计	28,462,056.51	3,493,083.31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2011	839,841.47		
2012	214,324.62	839,841.47	
2013	36,864.25	214,324.62	
2014	808,068.67	36,864.25	
2015	1,537,561.52	808,068.67	
2016	24,968,379.14	1,537,561.52	
合计	28,405,039.67	3,634,016.96	

(4)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目	金额
坏账准备	19,409,667.74
生产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	14,440.16

项目	金额
工程施工中的折现额	5,828,701.34
未实现融资收益	12,318,496.00
递延收益	16,366,722.44
计提未缴纳的营业税金及附加	20,043,592.92
预计负债养护费	17,406,305.74
小计	91,387,926.34

17.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1、坏账准备	12,381,390.97	7,085,293.61			19,466,684.58
2、存货跌价准备	16,533,154.50	9,505,202.75	9,033,161.36	3,827,304.74	13,177,891.15
3、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800,964.81	2,384,643.15			12,185,607.96
4、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77,596.41			63,156.26	14,440.15
其中：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77,596.41			63,156.26	14,440.15
5、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7,308,549.03				7,308,549.03
合计	46,101,655.72	18,975,139.51	9,033,161.36	3,890,461.00	52,153,172.87

18.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按分类列示如下

借款条件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保证借款	59,56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46,000,000.00	
质押+抵押+保证借款	46,920,000.00	
抵押借款	40,000,000.00	46,000,000.00
质押借款	7,254,120.50	164,000,000.00
合计	199,734,120.50	210,000,000.00

(2) 2011年12月31日短期借款明细如下

贷款银行名称	合同开始日期	合同结束日期	借款条件	借款金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	2011-1-27	2012-1-26	抵押	2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	2011-3-10	2012-3-10	抵押	20,000,000.00

贷款银行名称	合同开始日期	合同结束日期	借款条件	借款金额
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昆明市官渡支行	2011-8-29	2012-7-26	权利质押、抵押、自然人保证	46,92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昆明市官渡支行	2011-11-23	2012-11-22	抵押、自然人保证	46,0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昆明市官渡支行	2011-12-2	2012-11-30	质押、自然人保证	59,560,000.00
招商银行昆明霖雨路支行	2010-8-18	2011-8-18	权利质押	7,254,120.50
合计				199,734,120.50

注:

①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分别签订了金额为 20,000,000.00 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 2011 年营贷字 002 号）和金额为 20,000,000.00 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 2011 年营贷字 004 号），公司与贷款银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编号为 2010 年营抵字 001 号），抵押合同项下抵押物为昆明市经开区 A1-4 号地块综合办公楼等房屋建筑物（房屋所有权证为昆明市房权证字第 200417170 号）及所占土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昆国用（2002）字第 00142 号）。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尚欠贷款 40,000,000.00 元，被抵押的房屋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6,869,432.84 元，被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3,288,804.27 元。

2012年3月8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011年营贷字004号）补充协议，约定（2011年营贷字004号）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次日起算展期6个月。

②公司于 2010 年 8 月 26 日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昆明市官渡区支行签订了 80,000,000.00 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 53011101-2010 年（官渡）字 0017 号），公司与贷款银行签订了权利质押合同（合同编号为 53011101-2010 年官渡（质）字 0012 号）和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 53011101-2010 年官渡（保）字 0010 号），权利质押合同下的质押物为何学葵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权利凭证号码为 1008300002 的 1,000 万股股票（限售流通股），保证合同的保证人为何学葵。2011 年 4 月 11 日，公司与贷款银行签订了权利质押合同（合同编号为 5311101-2011 年官渡（质）补字 0001 号），以应收账款债权 304,144,803.81 元为（53011101-2010 年（官渡）字 001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的贷款提供补充担保。该笔借款于 2011 年 8 月归还 10,470,000.00 元，剩余 69,530,000.00 元于 2011 年 8 月 29 日办理展期（合同编号为 53011101-2011 年（展）字 0004 号），展期期限为 2011 年 8 月 29 日至 2012 年 7 月 26 日，继续按照原来的质押/保证方式（合同编号为 53011101-2010 年官渡（质）字 0012 号、53011101-2010 年官渡（保）字 0010 号、5311101-2011

年官渡（质）补字 0001 号），同时签订了新的自然人保证合同（53011101-2011 年官渡（保）字 0005 号），保证合同的保证人为郑亚光。2011 年 12 月 6 日，公司与贷款银行签订了林权抵押金额为 46,920,000.00 元的抵押合同（编号为 53011101-2011 年官渡（抵）字 0022 号），为 53011101-2010 年（官渡）字 0017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及 53011101-2011 年（展）字 0004 号借款展期协议提供担保，抵押合同项下的抵押物为云南省文山州广南县莲成镇 12,830 亩林地使用权（林权证号为 B530702782660-665 号和 B530702782673-674 号）。2011 年 11 月还款 22,610,000.00 元，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还欠 46,920,000.00 元，被抵押的林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5,677,553.00 元。

2012 年 1 月 6 日，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昆明市官渡区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53011101-2010（官渡）字 0017 号）的担保方式中由原控股股东何学葵所持公司 1,000 万股股权质押变更为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编号 53011101-2012 官渡（保）0001 号），保证期限为 2012 年 1 月 6 日至 2012 年 7 月 26 日。

③ 本公司 2010 年 11 月 24 日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昆明市官渡区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 53011101-2010 年（官渡）字 0021 号），合同借款金额为 60,000,000.00 元，公司实际借款 46,000,000.00 元，公司与贷款银行签订了土地抵押金额为 48,800,000.00 元的抵押合同（抵押合同编号为 53011101-2010 年官渡（抵）字 0016 号）和自然人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 53011101-2010 年官渡（保）字 0011 号），抵押合同项下的抵押物为昆明市金马镇伍家村 06-（09）-35 号地块（土地使用权证为昆国用（2003）字第 00515 号），自然人保证合同的保证人为何学葵。2011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对此笔借款办理了贷款展期（编号为 53011101-2011 年（展）字 0009 号），展期金额 46,000,000.00 元，展期期限为 2011 年 11 月 23 日至 2012 年 11 月 22 日。同时，公司与贷款银行签订土地使用权抵押合同（编号为 3011101-2011 年官渡（抵）字 00016 号）和自然人保证合同（编号为 53011101-2011 年官渡（保）字 0013 号）。抵押合同项下抵押物为昆明市金马镇伍家村 06-（09）-35 号地块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为昆国用（2003）字第 00515 号），土地使用权证为昆国用（2003）字第 00515 号），自然人保证合同的保证人为郑亚光。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尚欠贷款 46,000,000.00 元，被抵押的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13,739,257.53 元。

④ 公司 2010 年 12 月 1 日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昆明市官渡区支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为 53011101-2010 年（官渡）字 0022 号），借款金额为 60,000,000.00 元。公司与贷款银行签订了自然人权利质押合同（质押合同编号为 53011101-2010 年官渡（质）字第 0018 号）和自然人保证合同（合同编号为 53011101-2010 年官渡（保）字 0012 号），自然人权利质押合同下的质押物为何学葵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的权利凭证号码为 1012030001 的 400 万股股票，自然人保证合同的保证人为何学葵。2011 年 4 月 11 日，公司与贷款银行签订了权利质押合同（合同编号 53011101-2011 年官渡（质）补字 0002 号），自愿以应收账款债权 304,144,803.81 元为 53011101-2010 年（官渡）字 0022 号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的贷款提供补充担保。2011年10月21日还款440,000.00元，截至2011年12月2日，尚欠贷款59,560,000.00元，公司对剩余贷款办理了贷款展期（编号为53011101-2011年（展）字0010号借款展期协议），展期金额为59,560,000.00元，展期期限为2011年12月2日至2012年11月30日。截至2011年12月31日，尚欠贷款59,560,000.00元。

2012年1月6日，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昆明市官渡区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53011101-2010（官渡）字0022号）的担保方式中由原控股股东何学葵所持公司400万股股权质押变更为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编号53011101-2012官渡（保）0002号），保证期限为2012年1月6日至2012年11月30日。

⑤公司2010年8月13日与招商银行昆明霖雨路支行分别签订了金额为20,000,000.00元的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873910ELD09002）和借款金额为30,000,000.00元的借款合同（合同编号为873910ELD09001）。公司与贷款银行签订了最高额质押合同（合同编号为873910E3SX09），此合同下的质押物为何学葵持有本公司的500万股股票。此两笔借款2010年已归还26,000,000.00元，2011年归还16,745,879.50元，截至2011年12月31日，逾期未偿还的贷款为7,254,120.50元。

（3）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资金用途	未按期偿还原因	预计还款期
招商银行昆明霖雨路支行	7,254,120.50	浮动利率 (六个月至一年 (含一年) 贷款基准利率上浮 5.65%)	流动资金借款	1. 由于受2009年特大干旱影响，直接导致公司苗木生产处于回升期，未形成经济效益。 2. 由于公司工程业务大量采用BT结算方式，尚未到收款期； 3. 自2010年3月19日，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立案调查以后，公司商誉受到较大影响，营运资金较为紧张，工程进度缓慢，竣工时间延长。上述原因导致公司资金回款较少，无力全额按期偿还。	2012年1月份

贷款单位	贷款金额	贷款利率	贷款资金用途	未按期偿还原因	预计还款期
合计	7,254,120.50				

注：本公司已于2012年1月17日归还逾期贷款7,254,120.50元。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余额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1,648,306.82	130,399,771.59
1年以上	85,365,972.47	11,632,253.92
合计	197,014,279.29	142,032,025.51

(2) 本报告期公司无应付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邓桂保	12,115,537.04	尚未结算
谢有根	8,724,804.06	尚未结算
邱盟	5,499,966.65	尚未结算
裴良水	5,163,093.64	尚未结算
李学金	4,598,231.26	尚未结算
合计	36,101,632.65	

20.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按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681,109.30	7,559,317.48
1年以上	134,236.63	128,820.00
合计	1,815,345.93	7,688,137.48

(2) 本报告期公司无预收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

21.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08,015.64	15,482,144.84	13,794,411.28	3,295,749.20
二、职工福利费		1,151,161.93	1,144,383.42	6,778.51
三、社会保险费		1,578,447.88	1,578,447.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648,216.03	648,216.03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808,150.64	808,150.64	
补充养老保险费		20,299.60	20,299.60	
失业保险费		5,856.08	5,856.08	
工伤保险费		62,595.10	62,595.10	
生育保险费		33,330.43	33,330.43	
四、住房公积金		99,138.00	99,138.00	
五、辞退福利				
六、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851.20	101,439.33	98,770.51	10,520.02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64,200.00	64,200.00	
合计	1,615,866.84	18,476,531.98	16,779,351.09	3,313,047.73

22. 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1,625.48	5,106.86
营业税	18,055,412.18	15,561,436.55
城建税	1,123,892.45	972,979.33
企业所得税	23,110,851.11	22,095,270.86
个人所得税	104,005.48	72,186.03
教育费附加	541,703.69	468,653.74
地方教育费附加	360,913.11	310,575.94
印花税	12,394.59	43,214.46
价格调控基金	9,277.02	
河道管理费	5,065.92	
合计	43,335,141.03	39,529,423.77

23. 应付利息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610,074.19	365,297.77
其他非金融机构借款利息	620,484.00	1,065,806.45
合计	1,230,558.19	1,431,104.22

注：其他非金融机构借款利息为应付昆明豪源商贸有限责任公司、太原四达时代装饰有限公司借款的利息。

24.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89,090,117.57	52,731,533.76

1年以上	20,527,903.16	4,382,280.28
合计	109,618,020.73	57,113,814.04

(2) 本报告期内公司应付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何学葵	20,247,010.38	20,922,070.38
合计	20,247,010.38	20,922,070.38

(3)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其他应付款性质或内容
何学葵	20,247,010.38	暂借款
四川泓昌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0	暂借款
宜良南盘江景观打造暨综合指挥部	20,000,000.00	往来款
杜其星	17,250,000.00	暂借款
太原四达时代装饰有限公司	5,942,861.00	暂借款
合计	83,439,871.38	

25. 预计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预提绿化工程后期管养费	14,189,098.16	11,372,030.17	8,154,822.62	17,406,305.71
预提税收滞纳金		2,141,933.10	7,650.00	2,134,283.10
合计	14,189,098.16	13,513,963.27	8,162,472.62	19,540,588.81

2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备注
云南优势特色木本花卉产业开发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资金		1,157,505.75	
云南省级核桃产业项目补助资金	682,500.00		会财农[2010]113
应收广南基地“优质特色绿化苗木生产基地 V、VI区提水灌溉工程”补助资金	1,914,000.00	1,914,000.00	云财农[2010]130号
创新企业研发平台资金	285,820.23	356,720.23	云财教[2008]71号
北京温室大棚补贴资金	13,816,902.21	9,343,086.21	京财发[2008]30号
花卉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350,000.00	350,000.00	云财办发[2010]38号
合计	17,049,222.44	13,121,312.19	

27. 股本

(1) 股东变动情况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境内法人持股							
4、境内自然人持股	44,507,092.00				-1,249,107.00	-1,249,107.00	43,257,985.00
有限售条件股份小计	44,507,092.00				-1,249,107.00	-1,249,107.00	43,257,985.00
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106,580,012.00				1,249,107.00	1,249,107.00	107,829,119.00
无限售条件股份小计	106,580,012.00				1,249,107.00	1,249,107.00	107,829,119.00
合计	151,087,104.00						151,087,104.00

(2) 蒋凯西所持股份 1,249,107 股于 2011 年 11 月 9 日解除限售限制。

(3)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何学葵所持 43,257,985 股限售流通股因其个人债务纠纷分别于 2011 年 5 月 20 日、2011 年 5 月 23 日被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轮候冻结。2012 年 1 月 12 日解除轮候冻结。

(4) 2011 年 11 月 28 日，何学葵与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关于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转让协议》，双方约定，何学葵向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共计 3000 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9.86%。2012 年 1 月 6 日在所附条件满足后转让协议生效。

28.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286,685,589.97			286,685,589.97
其他资本公积	3,286,292.31			3,286,292.31
合计	289,971,882.28			289,971,882.28

29.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424,177.48			41,424,177.48
合计	41,424,177.48			41,424,177.48

30.未分配利润

(1) 未分配利润明细如下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3,770,318.81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247,404,166.39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63,633,847.5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676,068.7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8,309,916.32	

(2) 本公司对前期重大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影响年初未分配利润-247,404,166.39

元。详

见注释二·27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47,655,796.32	368,802,169.04
其他业务收入	452,223.85	3,256,376.75
主营业务成本	206,340,281.95	238,984,895.85
其他业务成本	132,209.61	70,424.39

(2)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绿化苗木销售、租赁	12,838,274.30	12,031,074.90	10,953,192.85	9,430,445.75
绿化工程设计、施工	234,817,522.02	194,309,207.05	357,848,976.19	229,554,450.10
合计	247,655,796.32	206,340,281.95	368,802,169.04	238,984,895.85

(3)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花木销售	12,051,112.74	11,613,406.66	10,180,876.58	9,137,272.24

花木租摆	787,161.56	417,668.24	772,316.27	293,173.51
绿化工程施工	234,817,522.02	194,309,207.05	357,848,976.19	229,554,450.10
合计	247,655,796.32	206,340,281.95	368,802,169.04	238,984,895.85

(4)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云南省内	83,646,026.03	65,774,730.51	121,151,836.09	61,895,748.64
云南省外	164,009,770.29	140,565,551.44	247,650,332.95	177,089,147.21
合计	247,655,796.32	206,340,281.95	368,802,169.04	238,984,895.85

(5) 本期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
1、成都武侯城乡统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3,146,073.60	17.39
2、南充市政府投资非经营性项目代建中心	37,560,111.26	15.14
3、重庆市酉阳自治县桃花源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4,836,592.66	14.04
4、山西省政府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	31,428,746.04	12.67
5、昆明新都置业有限公司	27,544,256.88	11.10
合计	174,515,780.44	70.34

(6) 合同项目收入

项目	合同总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累计已确认毛利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固定造价合同				
1、成都198项目	133,128,648.57	73,912,108.70	12,332,229.36	66,723,987.66
2、桃花源景区改造工程	90,000,000.00	44,238,500.79	20,599,823.69	7,000,000.00
3、山西科技馆、图书馆和大剧院景观绿化工程	31,428,746.04	26,853,656.57	4,575,089.47	18,533,047.71
4、乌龙片区B地段II标段工程	25,428,164.91	19,546,190.14	7,998,066.74	22,376,514.17
5、云南民族大学呈贡校区工程	40,214,588.45	20,607,080.87	1,153,300.20	17,803,185.17
6、南充BT项目	500,000,000.00	33,015,513.66	4,544,597.60	
合计	820,200,147.97	218,173,050.73	51,203,107.06	132,436,734.71

32.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7,130,718.98	11,333,479.72	3%、5%
城市建设税	441,830.30	691,400.36	5%、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教育费附加	215,578.00	339,002.52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2,602.38	250,848.28	2%
合计	7,910,729.66	12,614,730.88	

33.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	4,025,768.15	4,679,866.15
交通运输费	753,945.67	545,659.34
业务招待费	42,305.00	312,026.60
办公费	589,524.03	739,837.34
差旅费	253,484.30	353,104.27
折旧与摊销费	562,623.34	630,789.45
广告宣传费	24,287.00	54,342.00
绿化工程后续管养费	11,371,980.17	16,406,551.48
合计	17,623,917.66	23,722,176.63

34.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及福利费用	4,637,588.48	5,685,222.97
社会保险费	625,623.90	473,397.44
办公费用	3,772,365.38	13,099,476.43
业务招待费	901,183.91	2,254,268.00
折旧与摊销费用	2,329,665.48	4,243,133.05
管护费	12,933,832.84	9,044,501.22
顾问咨询费	2,451,290.97	3,271,697.89
苗木损耗及其他财产损溢	17,822,476.28	
研发费用	1,861,873.07	
税金	439,656.47	425,054.90
合计	47,775,556.78	38,496,751.90

注：管护费用为生物资产后续养护支出的相关费用。

35.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531,176.74	15,000,892.76
减：利息收入	91,512.11	607,667.33
减：融资收益	12,557,741.29	10,856,304.34
汇兑损益		
手续费支出	19,757.84	23,772.99
其他支出	27,012.58	266,845.24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2,928,693.76	3,827,539.32

注：融资收益为本公司承建的BT工程项目的已实现融资收益。

36.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7,085,293.61	1,312,135.05
二、存货跌价损失	472,041.39	16,685,457.26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384,643.15	9,800,964.81
合计	9,941,978.15	27,798,557.12

37.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557,653.95	2,557,653.95	2,260.96	2,260.9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557,653.95	2,557,653.9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2,260.96	2,260.96
接受捐赠			11,000,000.00	11,000,000.00
政府补助	2,371,301.75	2,371,301.75	3,613,074.04	3,613,074.04
其他	383,208.33	383,208.33	729,896.31	729,896.31
合计	5,312,164.03	5,312,164.03	15,345,231.31	15,345,231.31

(2) 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云南优势特色木本花卉产业开发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经费	847,505.75	802,494.25	
云南省科技条件平台建设计划科技经费	70,900.00	70,900.00	云财教[2008]71号
广南基地“优质特色绿化苗木生产基地V、VII区提水灌溉工程”补助资金		86,000.00	云财农[2010]130号
北京苗木基地温室大棚建设补贴	745,464.00	346,913.79	京财发[2008]30号
09年中小企业上市培育专扶资金		1,500,000.00	昆发[2008]9号
花卉产业抗旱救灾基金		100,000.00	云花办发[2010]20号
省级核桃产业项目补助资金	577,500.00		会财农[2010]113
2011年市级抗旱专项资金	10,000.00		会林[2011]112号
北京花卉协会奖励金		150,000.00	
温江区农发局拨付土地规模补贴	113,532.00	56,766.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温江科技局付来科技补贴	5,000.00	500,000.00	
电子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1,400.00		
合计	2,371,301.75	3,613,074.04	

38.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金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32,299.94	132,299.94	54,129.77	54,129.7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32,299.94	132,299.94	54,129.77	54,129.77
对外捐赠	144,069.43	144,069.43	180,000.00	180,000.00
罚款、滞纳金	6,145,982.70	6,145,982.70	432.83	432.83
非常损失	4,436,855.73	4,436,855.73	6,841,483.16	6,841,483.16
其他	35,000.00	35,000.00	38,634.15	38,634.15
合计	10,894,207.80	10,894,207.80	7,114,679.91	7,114,679.91

39.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1,725,254.60	27,172,666.47
递延所得税调整	-7,105,023.16	-8,636,976.80
合计	-5,379,768.56	18,535,689.67

40.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代码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	P0	-44,676,068.74	16,471,032.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P0	-39,094,178.16	12,053,601.42
期初股份总数	S0	151,087,104.00	151,087,104.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1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i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j		
报告期缩股数	Sk		
报告月份数	M0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i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Mj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	151,087,104.00	151,087,104.00
基本每股收益(I)		-0.30	0.11
基本每股收益(II)		-0.26	0.08
调整后的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当期净利润(I)	P1	-45,201,068.74	16,471,032.22
调整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II)	P1	-39,619,024.97	12,053,601.42
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稀释后的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151,087,104.00	151,087,104.00
稀释每股收益(I)		-0.30	0.11
稀释每股收益(II)		-0.26	0.08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 $P0 \div S$

$S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1 / (S0 + S1 + 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41.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收到政府补助	6,635,212.00	7,496,766.00
收到往来款项	71,331,035.00	145,241,995.00
利息收入	102,712.11	610,296.72
接受现金捐赠		11,000,000.00
合计	78,068,959.11	164,349,057.72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销售费用	2,139,154.44	717,071.50
管理费用	8,758,848.83	16,855,156.65
支付往来款项	54,573,536.29	122,772,343.66
合计	65,471,539.56	140,344,571.81

(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同公证费	20,000.00	
顾问费	100,000.00	
合计	120,000.00	

4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4,747,622.61	16,238,331.43
加：资产减值准备	9,941,978.15	27,798,557.1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265,786.59	10,145,216.25
无形资产摊销	1,077,440.84	1,095,413.8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7,014.65	395,632.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77,506.71	301,731.6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2,152.7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551,096.74	9,633,954.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05,023.16	-8,458,412.7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276,676.56	-145,737,950.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148,000.75	-48,212,114.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1,421,007.06	130,945,822.34
其他	-2,258,149.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03,149.04	-5,853,818.9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382,514.86	50,690,838.2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0,690,838.27	135,693,108.3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308,323.41	-85,002,270.04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7,108,827.77	50,690,838.27
其中：库存现金	409,378.51	1,256,791.1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072,296.65	46,297,740.3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900,839.70	3,136,306.8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382,514.86	50,690,838.27

六、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第一大股东自然人何学葵。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成都绿大地园艺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市	李鹏
昆明美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	王光中
深圳市绿大地园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蒋凯西
重庆绿大园林景观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	徐云葵
云南绿大地世纪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昆明市	王光中
会泽绿大地种苗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曲靖市	李钢

续表

子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成都绿大地园艺有限责任公司	林业	1,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77745866-X

子公司全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组织机构代码
昆明美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房地产业	500.00 万元	100.00	100.00	67655765-0
深圳市绿大地园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林业	500.00 万元	90.00	90.00	75425071-9
重庆绿大园林景观有限公司	林业	100.00 万元	55.00	55.00	69124690-6
云南绿大地世纪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林业	2,000.00 万元	100.00	100.00	55014264-4
会泽绿大地种苗有限责任公司	林业	500.00 万元	100.00	100.00	56881449-6

3. 本企业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云南花木世界物流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郑亚光	董事长	
王光中	董事、总经理	
陈德生	副总经理	
李钢	副总经理	
李鹏	董事、财务总监	
徐云葵	副总经理	
洪东兵	副总经理	
胡虹	董事	
施贲宁	董事	
岳建伟	董事	
张学星	监事会召集人	
张健	监事	
王晓东	监事	

注：2012年3月14日，李鹏辞去公司董事职务。2012年3月30日郑亚光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王光中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洪东兵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徐云葵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李鹏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2012年3月30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选举杨槐璋、陈兴红、李向丹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选举杨槐璋为公司董事长，聘请陈兴红为公司总经理，聘请关成为公司财务总监，聘请谭仁力为公司副总经理。

4. 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公司承租情况如下表列示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云南花木世界物流有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	小 哨 基 地	2009-01-01	2011-12-31	市场价格	7,218.00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的租赁费
有限公司	技股份有限公司	12.3 亩土地 使用权				
云南花木世界物流有限公司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小 哨 基 地 85.39 亩土地 使用权	2009-04-10	2012-04-09	市场价格	51,234.00
云南花木世界物流有限公司	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小 哨 基 地 94.5 亩土地 使用权	2007-04-22	2037-01-31	市场价格	56,700.00

5.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何学葵	20,247,010.38	20,922,070.38
其他应收款	云南花木世界物流有限公司	34,708.50	41,240.31

七、股份支付

2008年6月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08年10月1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对《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进行了修改，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2008年11月24日，公司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了该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08年12月15日，公司实施了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骨干员工共18人授予股票期权100万份，对应标的股票100万股，行权价格为47.00元，股票期权授权日为2008年12月15日，行权等待期为1年，共分三批行权。

2009年5月15日，公司实施了每10股送2股转增6股的2008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方案，公司股票期权的期权总数调整为180万份，行权价格调整为25.94元。

截至2009年12月31日，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累计发生股份支付费用2,812,020.46元，资本公积中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累计金额为2,812,020.46元。

公司2008、2009、2010年绩效考核指标没有满足行权条件，2011年4月28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因不满足可行权条件而无效。根据上述情况，以前年度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累计提取的股份支付费用2,812,020.46元冲回，并记入2010年度损益。

八、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仲裁等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1) 2010年3月17日, 本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 截至2012年4月24日, 尚未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应的处罚决定, 无法确定最终处罚结果对本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2)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1所述, 本公司因欺诈发行股票罪、违规披露重要信息罪被昆明市检察机关起诉, 截至2012年4月24日, 法院尚没有开庭并对案件进行判决, 本公司虽已依据公安机关侦查结果对公司2011年财务报表的前期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 并在2011年度计提了400万元的预计损失, 但无法确定最终判决结果对本公司2011年度财务报表的影响。

九、承诺事项

截至2011年12月31日,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2011年8月17日, 本公司收到昆明市检察机关《起诉书》, 以欺诈发行股票罪、违规披露重要信息罪追究被告单位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及被告人何学葵、蒋凯西、庞明星、赵海丽、赵海艳的刑事责任。2011年9月6日9时30分, 云南绿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涉嫌欺诈发行股票罪一案在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2011年12月2日, 公司收到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刑事判决书》[(2011)官刑一初字第367号]。经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 判决如下: 被告单位云南绿大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犯欺诈发行股票罪, 处罚金人民币四百万元。二、被告人何学葵等犯欺诈发行股票罪, 分别判处有期徒刑一至三年, 缓刑二到四年。

2012年1月31日, 公司收到昆明市人民检察院《刑事抗诉书》(昆检刑抗[2012]1号), 对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2011)官刑一初字第367号刑事判决书, 提出抗诉。2012年3月15日9时30分在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第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公司涉嫌欺诈发行股票一案。

2012年3月29日, 公司收到《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裁定书》[(2012)昆刑再终字第1号], 撤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2011)官刑一初字第367号刑事判决, 发回原审昆明市官渡区人民法院重新审理。

2012年4月16日, 本公司收到《云南省昆明市人民检察院起诉书》, 起诉本公司欺诈发行股票罪、违规披露重要信息罪、伪造金融票证罪、故意销毁会计凭证罪。

截至2012年4月24日, 法院尚未对案件进行开庭并判决。

(2) 2011年11月28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何学葵与云投集团签订的《关于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转让协议》,何学葵向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共计3000万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86%。转让价格每股9.16元人民币转让价款总额为27,480万元。截至2012年1月6日,协议所附生效条件全部达成,协议自2012年1月6日起正式生效。

2012年2月14日,何学葵将其持有本公司的30,000,000股限售流通股股份过户给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9.86%,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过户变更登记。本次股份过户完成后,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30,000,000股限售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9.86%,成为本公司第一大股东;何学葵持有本公司13,257,985股限售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8.77%,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3) 本公司控股股东何学葵于2011年11月28日与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云南绿大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附条件生效股份转让协议》该协议于2012年1月6日达成生效条件并生效。根据《股份转让协议》第三条之约定,何学葵以转让股份款“向绿大地补偿经法院生效判决认定的,绿大地上市前资产虚增金额70,114,000.00元”,并将转让款中50,392,340.78元无息借与本公司,以支持本公司发展,借款归还日期2014年3月16日。

(4) 2010年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行签订金额为20,000,000.00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011年营贷字004号),借款期限为2011年3月10日至2012年3月10日。2012年3月8日,公司与贷款银行签订了《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2011年营贷字004号)补充协议,约定贷款期限自《流动资金借款合同》(2011年营贷字004号)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之日次日起算展期6个月。

(5) 2012年1月6日,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昆明市官渡区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53011101-2010(官渡)字0017号)的担保方式中由原控股股东何学葵所持公司1,000万股股权质押变更为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编号53011101-2012官渡(保)0001号),保证期限为2012年1月6日至2012年7月26日。

(6) 2012年1月6日,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昆明市官渡区支行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编号53011101-2010(官渡)字0022号)的担保方式中由原控股股东何学葵所持公司400万股股权质押变更为云南省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编号53011101-2012官渡(保)0002号),保证期限为2012年1月6日至2012年11月30日。

2.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公司董事会四届第四十次次董事会决议通过201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议:2011年度利润不分配。该预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通过。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

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2012年3月14日，李鹏辞去公司董事职务。2012年3月30日郑亚光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王光中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洪东兵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徐云葵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李鹏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2012年3月30日，公司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选举杨槐璋、陈兴红、李向丹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选举杨槐璋为公司董事长，聘请陈兴红为公司总经理，聘请关成为公司财务总监，聘请谭仁力为公司副总经理。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账龄组合	165,669,056.44	100.00	12,432,287.64	7.50
组合 2: 其他组合				
组合小计	165,669,056.44	100.00	12,432,287.64	7.5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65,669,056.44	100.00	12,432,287.64	7.50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 1: 账龄组合	85,868,861.13	100.00	7,794,623.54	9.08
组合 2: 其他组合				
组合小计	85,868,861.13	100.00	7,794,623.54	9.08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5,868,861.13	100.00	7,794,623.54	9.08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指单笔金额为 500.00 万元以上的客户应收账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指账龄超过 4 年以上的及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账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17,884,354.55	71.15	5,894,217.73	58,484,282.55	68.10	2,924,214.13
1 至 2 年	34,973,451.75	21.11	3,497,345.17	22,351,232.28	26.03	2,235,123.23
2 至 3 年	11,910,006.91	7.19	2,382,001.38	590,645.65	0.69	118,129.13
3 至 4 年	161,425.65	0.10	64,570.26	3,083,452.66	3.59	1,233,381.06
4 至 5 年	291,328.97	0.18	145,664.49	150,944.00	0.18	75,472.00
5 年以上	448,488.61	0.27	448,488.61	1,208,303.99	1.41	1,208,303.99
合计	165,669,056.44	100.00	12,432,287.64	85,868,861.13	100.00	7,794,623.54

(2)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无持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1、丰城市城市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发包方	100,204,882.02	1 年以内、1 至 2 年	60.48
2、昆明新都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发包方	12,731,935.98	1 年以内、1 至 2 年	7.69
3、成都武侯城乡统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发包方	9,943,460.92	1 年以内	6.00
4、昆明市重点工程建设办公室	工程发包方	8,042,220.85	1 年以内	4.85
5、云南省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	工程发包方	7,148,795.73	1 年以内、1 至 2 年	4.32
合计		138,071,295.50		83.34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68,897.00	3.93	2,668,897.00	100.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账龄组合	55,307,600.10	81.35	3,737,364.50	6.76
组合 2: 其他组合	9,439,305.69	13.88		
组合小计	64,746,905.79	95.23	3,737,364.50	5.78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1,118.60	0.84	571,118.60	100.00
合计	67,986,921.39	100.00	6,977,380.10	10.26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668,897.00	7.15	2,668,897.00	100.00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1: 账龄组合	19,145,037.64	51.27	1,625,447.64	8.49
组合 2: 其他组合	15,290,240.84	40.95		
组合小计	34,435,278.48	92.22	1,625,447.64	4.72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36,000.00	0.63	236,000.00	100.00
合计	37,340,175.48	100.00	4,530,344.64	12.13

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指单笔金额为 50.00 万元以上的客户其他应收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指账龄超过 4 年以上的及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其他应收款，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公司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47,924,201.34	70.49	2,396,210.07	9,235,150.64	24.73	461,757.54
1 至 2 年	3,387,657.25	4.98	338,765.73	8,935,357.00	23.93	893,535.70

账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2 至 3 年	3,290,753.51	4.84	658,150.70	769,032.00	2.06	153,806.40
3 至 4 年	500,000.00	0.74	200,000.00	121,500.00	0.33	48,600.00
4 至 5 年	121,500.00	0.18	60,750.00	32,500.00	0.09	16,250.00
5 年以上	83,488.00	0.12	83,488.00	51,498.00	0.14	51,498.00
合计	55,307,600.10	81.35	3,737,364.50	19,145,037.64	51.28	1,625,447.64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昆明俊腾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67,800.00	267,800.00	100.00	账龄较长,无法联系,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禄丰嘉园园林绿化有限公司	230,000.00	23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部分员工)备用金	52,637.08	52,637.08	100.00	债务人已离职,无法联系,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部分员工)代缴社保金	14,681.52	14,681.52	100.00	债务人已离职,无法联系,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李月义	6,000.00	6,000.00	100.00	账龄较长,预计可收回性较低
合计	571,118.60	571,118.60		

(2) 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3)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1、南充市规划和建设局	非关联方	36,000,000.00	1 年以内	52.95
2、酉阳县桃花源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1 至 2 年	2.94
3、成都武侯城乡统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0	2 至 3 年	2.94
4、成都绿大地园艺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9,138,459.69	1 年以内	13.44
5、杜其星	非关联方	1,977,671.87	1 年以内	2.91
合计		51,116,131.56		75.18

(4)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1、成都绿大地园艺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9,138,459.69	13.44
2、重庆绿大地园林景观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00,846.00	0.44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3、云南花木世界物流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34,708.50	0.05
合计		9,474,014.19	13.93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成都绿大地园艺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昆明美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深圳市绿大地园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成本法	4,500,000.00	4,500,000.00		4,500,000.00	90.00
重庆绿大园林景观有限公司	成本法	550,000.00	550,000.00		550,000.00	55.00
云南绿大地世纪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
会泽绿大地种苗有限责任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
云南花木世界物流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0
合计		45,100,000.00	40,100,000.00	5,000,000.00	45,100,000.00	

续表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与表决权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红利
成都绿大地园艺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昆明美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00				
深圳市绿大地园艺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90.00				
重庆绿大园林景观有限公司	55.00				

被投资单位	在被投资单位 表决权比例 (%)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 比例与表决权比例 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本期现金 红利
云南绿大地世纪园林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55.00				
会泽绿大地种苗有限责任公司	100.00				
云南花木世界物流有限公司	1.00				
合计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明细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246,164,182.63	366,788,254.04
其他业务收入	422,973.85	3,256,376.75
主营业务成本	205,681,544.72	237,462,818.46
其他业务成本	103,281.36	70,424.39

(2)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项列示如下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绿化苗木销售、租赁	11,346,660.61	11,372,337.67	10,851,459.85	9,463,379.25
绿化工程设计、施工	234,817,522.02	194,309,207.05	355,936,794.19	227,999,439.21
合计	246,164,182.63	205,681,544.72	366,788,254.04	237,462,818.46

(3)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苗木销售	10,559,499.05	10,954,669.43	10,079,143.58	9,170,205.74
苗木租摆	787,161.56	417,668.24	772,316.27	293,173.51
绿化工程施工	234,817,522.02	194,309,207.05	355,936,794.19	227,999,439.21
合计	246,164,182.63	205,681,544.72	366,788,254.04	237,462,818.46

(4)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项列示如下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云南省内	83,237,982.03	65,432,112.58	121,151,836.09	61,895,748.64
云南省外	162,926,200.60	140,249,432.14	245,636,417.95	175,567,069.82
合计	246,164,182.63	205,681,544.72	366,788,254.04	237,462,818.46

(5) 本期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1、成都武侯城乡统筹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3,146,073.60	17.50
2、南充市政府投资非经营性项目代建中心	37,560,111.26	15.23
3、重庆市酉阳自治县桃花源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4,836,592.66	14.13
4、山西省政府工程建设事务管理局	31,428,746.04	12.75
5、昆明新都置业有限公司	27,544,256.88	11.17
合计	174,515,780.44	70.78

5.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40,587,799.86	17,775,892.95
加：资产减值准备	9,174,175.12	27,698,126.5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517,815.33	6,086,384.40
无形资产摊销	992,440.88	1,010,413.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5,127.20	395,632.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77,953.36	296,860.8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551,096.74	8,615,568.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105,023.16	-8,621,238.2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165,371.98	-145,242,926.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2,879,001.47	161,661,449.1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7,135,813.07	-62,962,578.8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92,062.47	6,713,585.4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667,503.82	40,205,986.7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205,986.70	131,728,239.3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538,482.88	-91,522,252.62

十三、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43号]及证监会公告[2011]41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金额	注释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425,354.01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71,301.75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78,699.53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项目	金额	注释
2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53.19	
23.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5,581,890.58	

(2) 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2,371,301.75	详见注释五·37
罚款	4,000,000.00	预提的罚款、罚金
预提和缴纳的税收滞纳金	2,145,982.70	计提未缴纳的2010年企业所得税滞纳金。
苗木的非常损失	4,436,855.73	

2.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1) 本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7	-0.30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18	-0.26	-0.26

(2) 上年度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28	0.11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6	0.08	0.08

3.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资产负债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幅度%	注释
货币资金	20,382,514.86	50,690,838.27	-59.79	本期归还银行贷款及利息、支付到期的应付账款所致。
应收账款	153,755,089.30	78,596,447.79	95.63	本期未按照合同约定收款期限收款的长期应

				收款较大，将其转入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51,609,847.06	17,644,412.69	192.50	本期支付南充项目履约保证金3,600万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5,002,812.22	81,079,105.63	29.51	本期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增加较大，将其分类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846,981.59	15,741,958.43	45.13	本期未缴纳的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较大，相应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应付账款	197,014,279.29	142,032,025.51	38.71	本期应支付的工程款增加较大。
其他应付款	109,618,020.73	57,113,814.04	91.93	本期向四川泓昌投资有限公司借款2000万。
预计负债	19,540,588.81	14,189,098.16	37.72	本期计提未缴纳的2010年企业所得税滞纳金。
其他非流动负债	17,049,222.44	13,121,312.19	29.94	本期收到北京园林绿化局北京温室大棚款补贴。
营业收入	248,108,020.17	372,058,545.79	-33.31	本期工程开工量降低较大。
营业成本	206,472,491.56	239,055,320.24	-13.63	本期工程开工量降低较大。
营业税金及附加	7,910,729.66	12,614,730.88	-37.29	本期工程开工量降低较大，营业收入降低。
销售费用	17,623,917.66	23,722,176.63	-25.71	营业收入降低、绿化工程后续管护费的计提比例会计估计变更。
资产减值损失	11,056,792.14	27,798,557.12	-60.23	2010年度计提2100余万元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营业外收入	5,312,164.03	15,345,231.31	-65.38	2010年度收到蒋凯西捐赠1100万元。
营业外支出	10,894,207.80	7,114,679.91	53.12	本期预提因涉嫌欺诈发行股票罪将受到的司法处罚金400万。
所得税费用	-5,379,768.56	18,535,689.67	-129.02	因本期经营业绩亏损，当期不需缴纳所得税费用。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四届第四十次董事会于2012年4月24日决议批准。

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云南绿大地生物股份科技有限公司（公章）

2012年4月24日